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哈尔滨鹏程建筑设计鉴定有限公司参加东北农业大学的维修工程项目全年咨询、设计、监理等服务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维修工程项目全年咨询、设计、监理等服务，属于建筑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哈尔滨鹏程建筑设计鉴定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96人，营业收入为4601.07万元，资产总额为3045.4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哈尔滨鹏程建筑设计鉴定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8月30日



首页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 企业详情



企业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